

2025 全國大專校院品牌行銷創意競賽

壹、指導單位：教育部

主辦單位：萬能科技大學，行銷與流通管理系

貳、活動目的：

本次活動主要使全國大專院校學生對於「品牌」激發創意，進而發揮行銷的功能將品牌推廣出去，被看見、被認識、被接受進而被購買。品牌標的物可為桃園在地品牌廠商、美食、景點亦或是其它地方、公司、組織、個人及產品等；過程中可培養學生品牌行銷企劃能力，在自媒體趨勢下培養專業的行銷人才使更容易與企業接軌，亦可提升各校、各系行銷企劃人才的交流。

參、參賽資格：

1. 全國大專校院具有創意思維及想法的學生皆可報名參加（不含在校進修之業界專職人士），不限科系別。
2. 不接受個人報名體驗參賽，以單一學校團體組隊參賽，每組人數以 2~4 人為限，且參賽過程中不得臨時更換成員。參賽隊伍須設隊長(聯絡人)一名，為團隊與主辦單位之聯繫窗口。
3. 每隊伍須有老師指導，每隊可以由 1-2 位指導老師，至多 2 位為限，各指導老師不限制指導隊數（參賽隊伍繳交報名表後，即不得更換隊伍成員與指導老師）

肆、活動時程

1. 報名及投稿日期：即日起至 2025 年 10 月 31 日（五）23:59 止，請上 Google 表單 <https://forms.gle/62f7j2RcgthBksst5> 報名及投稿（請上傳影片作品及參賽聲明書）
2. 公告入選決賽作品：2025 年 11 月 03 日（一）
3. 總決賽日期：2025 年 11 月 12 日（三）下午 13:30

（總決賽）

1. 總決賽日期：2025 年 11 月 12 日（三）下午 13:30
2. 總決賽地點：L201 育才樓（萬能科大 | 行銷與流通管理系）
3. 總決賽簡報：通過決賽參賽者之隊伍，須於總決賽當天進行 10-15 分鐘之『簡報展示』。
4. 簡報檔案上傳：請將參賽之簡報上傳至主辦單位提供之雲端資料夾（將開設各隊之雲端資料夾），需確認上傳完成才符合參賽資格。
5. 競賽相關作品嚴禁侵權及抄襲。

評分標準：

● 簡報呈現 50%：

主題相符性 30%、美感及創意性 30%、企劃書完整性 40%

伍、獎勵方式：

1. 冠軍(1 隊)：價值 NT\$9,000 禮品或禮卷、隊員獎狀乙紙。
2. 亞軍(2 隊)：價值 NT\$4,500 禮品或禮卷、隊員獎狀乙紙。
3. 季軍(3 隊)：獎金 NT\$ 2,000 禮品或禮卷、隊員獎狀乙紙。
4. 佳作（5 隊）：每位隊員獎狀乙紙。

- 獲獎團隊之指導老師皆頒發獎狀乙紙。
- 每位報名之參賽者皆可領取參賽證明乙紙。

柒、備註：

1. 主辦單位保留比賽辦法之修正權，如有異動，悉依主辦單位公告為主。
2. 初賽獲入選之隊伍作品智慧財產權，悉歸主辦單位所有。
3. 聯絡窗口：萬能科技大學 | 行銷與流通管理系
 - 林子涵 0910-933-126，諮詢服務 Line ID：lth.lance
 - 系主任/柯淑姮 0955-502-732
 - TEL：03-451-5811 分機 62000
 - Email：vnudoml@gmail.com
 - 地址：桃園市中壢區萬能路 1 號 L201 育才樓 (萬能科大 | 行銷與流通管理系)
4. 萬能科技大學 | 行銷與流通管理系
 - 官網：<https://www.ml.vnu.edu.tw/>
 - FB 粉絲專頁：<https://reurl.cc/q1Vz6q>
 - IG 專頁：<https://reurl.cc/NZQ1Mp>

2023 全國大專校院品牌行銷創意競賽

參賽者聲明書

(切結書全體參賽成員簽字後拍照上傳)

- 一、立書人等為參加萬能科技大學(下稱「主辦單位」)所主辦之「2023 全國大專校院品牌行銷創意競賽」，茲切結所提作品(作品名稱：)乃係立書人等原創並未抄襲他人，並同意其作品之著作財產權授予主辦單位使用。
- 二、日後若經查明立書人等之作品確係部份或全部抄襲他人，立書人等之參賽資格，所獲頒之獎金資格應立即取銷。並立即將所領取之獎金歸還主辦單位。
- 三、若因立書人等抄襲他人創意而致主辦單位須向第三人賠償或導致其他損失，立書人等應負賠償主辦單位之責。
- 四、立書人等保證擁有或有權使用其所撰作品之智慧財產權並保證所撰之作品不侵害任何人之智慧財產權。
- 五、若因立書人等之計劃說明書侵害他人之智慧財產權而導致第三人得以對主辦單位求償或主辦單位之權益因而受損，立書人等願負一切賠償責任。
- 六、隸書人之著作財產權授予「萬能科技大學行銷與流通管理系」使用。

此致

主辦單位 萬能科技大學行銷與流通管理系

立書人學校及科系名稱：

全體立書人簽名：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